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4年5月8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,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,期限为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24年4月17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编号2024-028)。

一、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

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,000万元向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购买理财产品,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,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诸暨店口支行购买理财产品,具体情况如下:

受托人名称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金额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期限(天)	预期年化收益率
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	结构性存款	保本浮动收益型	5,000.00	2025年1月27日	2025年2月7日	11	1.20%-1.90%
中国银行诸暨店口支行	结构性存款	保本浮动收益型	3,000.00	2025年1月27日	2025年2月17日	21	0.65%-2.62%

公司与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、中国银行诸暨店口支行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审批程序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，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本次购买的是银行本金保障型结构性存款，在该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，财务部负责具体理财产品业务的办理，同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，增加公司盈利能力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。

五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万元（不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5日